

108 年會計專業認證試題說明

科目：會計學

第 2 題要求辨認永久性（實）帳戶，對於第 6 項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為何不是永久性（實）帳戶，說明如下：

1. 會計恒等式（資產＝負債＋權益）之恒等意指任何時點皆應維持平衡。其中的資產、負債、權益為實帳戶，表達於特定時點之資產負債表（財務狀況表）。
2. 會計恒等式另可擴大表達為資產＝負債＋期初權益＋收益－費損。其中之「期初權益＋收益－費損」即為會計恒等式中的權益。收益及費損為暫時性（虛）帳戶，在會計上也是權益類帳戶。
3. 會計設虛帳戶的目的在於報導一段期間之累積數字（所以期初數是 0）。權益類中另設虛帳戶目的在於編製期間報表，例如綜合損益表。惟虛帳戶不必然是表達於綜合損益表。英文會計學教科書中通常會教到的股利，是結轉保留盈餘的虛帳戶，表達於權益變動表，不在損益表。公司法修法前，國內一年僅分配一次股利，故實務上不另設虛帳戶，直接借記未分配盈餘。
4. 早期會計變動採當期調整法，累積影響數列於損益表，IFRS 要求追溯，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列於權益變動表。如前所述，皆為累積一段期間數字的虛帳戶。
5. 會計上分永久性 permanent（實 real）及暫時性 temporary（虛 nominal）帳戶。所有虛帳戶都是權益類帳戶。沒有所謂的過渡性科目的說法。
6. 經濟部商業會計項目表第四級中 3353 本期損益，本期損益為虛帳戶。如前述會計恒等式可知，除非資產負債表列示期初權益，資產負債表不可能列示 3353 本期損益。3352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的性質亦然，為虛帳戶。皆如同股利，表達於權益變動表。